

在全国研究生教育质量工作会议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国务院副总理 刘延东

(2014年11月5日)

全国研究生教育质量工作会议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是教育系统落实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的一次重要会议。依法治教、依法治校是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的有力保障，是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的必然选择，也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我们学习贯彻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就是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破解体制机制障碍，推动教育发展迈上新台阶。

自1978年恢复研究生教育以来，这是首次以质量为主题召开全国性研究生教育工作会议，对于落实十八届三中和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国务院决策部署，统一认识，深化改革，建章立制，提高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具有重要意义。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不断深化，质量稳步提升

我国研究生教育的恢复发展与改革开放进程是同步的。改革开放36年来，研究生教育走过了从小到大、快速发展的历史性跨越，实现了自主培养高层次人才的战略目标，成为具有全球影响的研究生教育大国。特别是2010年教育规划纲要实施以来，研究生教育培养类型不断丰富，基本形成学术型与应用型人才并重的培养格局，服务国家需求能力持续增强。高校500多个学科进入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ESI）前1%，排在全球第六，50多个学科进入世界同类学科前列，部分进入世界一流，学科整体水平显著提高。我国与41个国家和地区签署了学历学位互认协定，合作办学项目达188个，来华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的留学生比2009年增加2倍多，国际影响力不断扩大。

2013年启动的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确立了“以服务需求、提高质量为主线”、“更加突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更加突出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更加突出科教结合和产学研结合，更加突出对外开放”的总体思路。一年来，各项工作协同推进，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迈出新的步伐。

第一，学位授权体系日益健全。学位授权主动服务国家需求，面向科学前沿，不断优化人才培养的学科和类型的结构，提高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契合度。一是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取消了一批审批事项，构建以政府、学校、社会新型关系为核心，符合研究生教育发展规律的治理体系。二是建立学术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机制。进一步扩大培养单位办学自主权，鼓励培养单位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自身特色，按规则自主调整学位授权点，增强学科管理的灵活性。三是改革专业学位授权审核，不再把拥有学术学位授权点作为增列专业学位授权点的先决条件，允许符合条件的培养单位直接申请增设专业学位点，并鼓励将学术学位点调整为专业学位点，有103个学术学位点进行了调整，促进培养单位特色发展。

第二，质量保障体系逐步确立。加强顶层设计，在质量保证、学位授权点评估、论文抽检等方面出台的6个文件，得到各方高度认同，普遍认为标志着研究生教育开始进入“质量时代”。这一体系有四大亮点：一是“五位一体”，实现政府、学校、学术组织、行业部门、社会机构各司其职、协同配合，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从过程到结果全方位保障，做到不越位、不缺位、不错位。二是重心下移，明确培养单位是质量保障的第一主体，发挥研究生和导师作用，把质量保障落实到各个培养环节。三是特色发展，在保证基本质量的基础上，鼓励引导培养单位按照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研究生教育的特点，分类管理、分类评价。四是加强质量文化建设，增强导师和研究生的质量意识，引导培养单位营造体现发展定位、学术传统与特色的质量文化，按照更高标准争创一流。

第三，培养模式改革不断深化。一是改革考试招生制度，探索博士招生“申请—考核”制，突出专业背景和科研能力等考察。完善推荐免试，不再硬性规定推免比例，打破生源壁垒，引入竞争机制，激励培养单位提高招生质量。优化结构，提高专业学位硕士招生比例，招生人数占硕士录取总规模由2008年的7%提

高到今年的 45%。二是改革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培养质量稳步提升。支持培养单位建立具有特色的培养模式。如有的培养单位主动邀请行业企业参与，共同制订培养方案；有的与企业紧密合作，互派导师，建立稳定的实践基地；有的调整培养内容，加强与特定职业人才实际能力要求的衔接。特别是医教协同取得重大进展，实现了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的有机衔接。三是改革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推动培养单位以科教结合为突破口，创新培养模式。建立研究生教育与国家重大工程（项目）紧密结合的新机制，推动高校与科研院所联合培养博士生。各培养单位因校制宜，大胆创新。如有的高校与世界一流大学开展学位联授互授；有的明确提出，博士生教育要以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层次学术创新人才为目标；有的打破院系壁垒，积极探索学科交叉，培养拔尖创新人才。（上接第一版）四是加强协同育人。加强“211工程”、“985工程”和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2011计划”）等高等教育重大项目与研究生培养的协同，将研究生的培养、科研和使用有机结合，有效提高研究生的创新能力。

第四，投入保障显著增强。坚持深化改革和加大投入并重，切实提高研究生教育保障力度。一是健全了投入机制。建立健全以政府投入为主、受教育者合理分担、培养单位多渠道筹集经费的投入机制。各省（区、市）结合实际确定本地区生均综合定额拨款，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并根据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办学条件和居民承受能力，合理确定收费标准。二是加大了投入力度。从今年9月起，中央部门所属高校的生均综合定额拨款大幅提高，硕士生从每人每年1万元提高到2.2万元，博士生从每人每年1.2万元提高到2.8万元，地方所属高校参照执行。仅此一项，中央和地方财政每年增加投入200多亿元。三是完善了奖助体系。从今年秋季开始，在对新入学研究生实行全面收费的同时，进一步加大资助比例和水平，特别是加大对基础学科和国家急需学科的支持，加大对优秀研究生的奖励力度，加大对贫困学生的资助力度，研究生奖助经费增加140多亿元。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财政收入增幅放缓的形势下，做到这一点实属不易。

第五，研究生参与科技创新的广度深度不断拓展。据统计，2011-2012年在校研究生对国际高水平论文贡献率达36.8%，对国内高水平论文贡献率达32.3%。2012年国家自然科学奖获得者中，近80%是国内博士。许多具有世界领先水平的

研究成果，主要研究人员都是我们自己培养的博士，如清华大学的颜宁教授研究组在世界上首次解析了人源葡萄糖转运蛋白的晶体结构，北京大学的邓宏魁教授团队成功将小鼠的皮肤细胞诱导成全能干细胞并克隆出后代，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的潘建伟教授团队测出量子纠缠速度下限等。

总的看，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进展顺利，成果显著。深化改革日益成为研究生教育发展的主基调，抓内涵促质量日益成为研究生教育发展的主旋律，服务经济社会需求日益成为研究生教育发展的主方向。多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研究生教育，将其作为国家发展战略的重要支撑。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统筹谋划改革，转变职能，简政放权，加强顶层设计。国务院有关部门协同推进改革，财政部、发展改革委推动投入机制和资助机制改革，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推进专业学位教育与职业资格的衔接，卫生计生委等六部门推进医教协同，中国科协、中科院、工程院和社科院共同推进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科技部、自然科学基金会大幅提高对研究生参与科研的支持力度。各地区、各单位积极实施改革，90%以上的研究生培养高校制订综合改革方案。社会各界大力支持改革，新闻媒体广泛报道，社会共识度不断提高。在此，我向奋战在研究生教育战线的全体同志，向关心支持研究生教育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感谢！

二、研究生教育的战略地位日益凸显，质量提升的紧迫性更加突出

研究生教育作为国民教育的顶端和国家创新体系的生力军，承担着“高端人才供给”和“科学技术创新”的双重使命，我们必须立足现代化建设大局，深刻把握全球经济技术竞争新趋势，切实增强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的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

第一，从历史地位看，研究生教育对实现国家战略、促进现代化强国建设具有重大意义。近代以来大部分重大科学发现和知识创新都是由研究型大学推动的，研究生教育在世界重大变革和科技创新中发挥了重要作用。1810年，德国开创了现代研究生教育的先河，把人才培养与科学研究紧密结合，很快取代法国成为世界科技中心。美国借鉴德国经验，建立现代研究生院制度，加强应用科学研究，到20世纪中叶超越欧洲成为世界科技和经济的中心。日本二战后提出“科

技立国”战略，把研究生教育作为发展重点，使大学成为日本高科技产业的策源地。当今时代，全球范围内科技创新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发展态势，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呈现出历史性交汇。越来越多的国家认识到人才的极端重要性，高端人才已成为争夺的焦点。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把研究生教育作为培养和吸引优秀人才的重要途径。美国近年来发布了一系列提升研究生教育创新力和竞争力的法案和报告，一个重要目的就是保持研究生教育的领先地位，吸引大量海外优秀学生和顶尖学者。欧盟自1999年启动博洛尼亚进程以来，千方百计增强欧洲研究生教育的竞争力，吸引各国优秀学生攻读其博士学位。总的看，研究生教育是国家人才竞争和科技竞争的集中体现，是建设创新型国家的核心要素之一。可以说，没有强大的研究生教育，就没有强大的创新体系。我们必须充分认识研究生教育的重要性，增强危机意识和忧患意识，切实提高研究生教育的质量，增强我国研究生教育的竞争力、吸引力和培养能力，在激烈的国际竞争中赢得主动、形成优势。

第二，从肩负的使命看，研究生教育是我国实现创新驱动发展、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重要支撑。当前，我国正处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阶段，改革发展进入爬坡过坎的关键时期。同时，发展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的问题依然突出，支撑发展的要素条件正在发生深刻变化，以中高速、优结构、新动力、多挑战为主要特征的新常态，正在深刻改变中国经济的面貌。在这样的背景下，中央把“创新驱动发展”作为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寄予极高期望，加快顶层设计，就是要把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到现代化建设整个进程，打通从科技强到产业强、经济强、国家强的通道。今年，国务院出台了改进加强中央财政科研项目 and 资金管理的若干意见。近期，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审议通过了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方案、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社会开放两个文件。这些都是真招、实招、硬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国经济发展要突破瓶颈、解决深层次矛盾和问题，根本出路在于创新。李克强总理强调，要突破体制机制障碍，给创新、创造人才更广泛的空间，让中国的“人口红利”转化为“人才红利”。可以说，没有人才优势就不可能有创新优势、科技优势、产业优势。研究生教育作为教育、科技的最佳结合，是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主要途径，必须主动服务国家需求，为推动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迈进中高端，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培养数量更多、质量更高的优秀人才。

第三，从面临的主要问题看，提高质量、内涵发展是新时期研究生教育的核心任务。我国研究生教育近些年发展迅速，取得的成绩是巨大的，为国家现代化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但在新的形势下，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我国研究生教育的质量，与中央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相比，与肩负的使命相比，与国际高水平研究生教育相比，仍然存在明显差距。一是发展理念尚未完全转变。有些培养单位工作重心尚未完全转变到内涵发展的道路上来，提高质量还没有完全成为学校、导师和研究生的自觉意识。有些单位盲目扩张发展的冲动依然存在，在研究生教育经费严重不足、生源质量不佳的情况下，仍然把增设学位授权点、增加招生指标作为研究生教育工作的重点；有的培养单位对于在经费、课题、成果等方面不具备条件的导师还允许招收培养研究生；有的培养单位质量控制意识不强，还存在薄弱环节，已毕业学生的博士学位论文被抽检出不合格的情况仍然存在。二是创新能力培养亟须加强。这是我们与发达国家高水平研究生教育的最大差距。我国博士学位论文选题的前沿性、创新性不足，缺乏时代性和国际视野。培养单位对研究生的批判精神、发现问题和提出问题的能力培养重视不够，博士生在开辟新研究领域、运用新视角新方法、提出独创性见解等原始创新方面存在明显不足。三是质量保障和监督力度还需加大。部分培养单位质量管理制度存在明显缺失，内部质量保障体系不健全；质量保障制度执行不到位，提高质量的内生动力不足；导师育人和研究生学习的积极性不高，出口把关不严，缺少有效可行的分流淘汰机制；学风建设的任务仍然艰巨，学术不端行为时有发生。没有健全的质量保障和监督体系、没有严格的执行，提高质量就无从谈起，更谈不上建设高等教育强国。

总之，面对新形势新要求，我们必须坚定不移地推进改革，使研究生教育成为高端人才的聚集器，会聚和造就有全球竞争力的优秀人才，形成新的“高端人才红利”；成为国家科技创新的倍增器，产出更多更好的科研成果，使创新成为驱动发展的内生动力和主导力量；成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的推进器，集成世界文明之优长，兼具跨文化对话之视野，为传播中华文化、促进人文交流贡献力量。

三、坚持问题导向，依法深化改革，全面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

当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已全面启动，要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抓住机遇，突出重点，多措并举，牢牢扭住质量核心不动摇，进一步深化改革，推进依法治教，使研究生教育质量有一个大的提高。这里，我重点强调七个方面。

第一，牢固树立科学的研究生教育质量观。科学的研究生教育质量观必须把握好四个方面：一是解决好培养什么人、为谁培养人的问题。我国在校研究生近180万，其中博士生近30万。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不仅是关乎成长成才的实际问题，也是关乎现代化建设全局的原则性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在今年“五四”讲话中指出，青年的价值取向决定了未来整个社会的价值取向，提出了“勤学、修德、明辨、笃实”的要求。李克强总理在今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强调，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公民道德和精神文明建设。我们要深刻领会，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把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纳入培养全过程，真正培养出具有坚定理想信念、高尚道德情操、高度社会责任感、强烈创新精神、精深专业素养和开阔国际视野的高层次专门人才。二是处理好规模与质量的关系。新世纪以来，研究生教育规模快速发展，总体上反映了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需求。但不可否认，在规模扩大的过程中一些培养单位也存在教育质量跟不上的问题。质量是研究生教育的生命线，追求质量、内涵发展是研究生教育最核心、最本质的要求。今后规模的发展，必须与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与导师队伍建设、质量保障制度的完善相适应，在坚持质量第一的基础上稳步有序推进。三是统筹好服务需求与优化结构的对接。没有良好的结构，就不会有高质量的研究生教育。从学科结构看，要加快发展新兴交叉学科，特别是一些国家发展急需、影响未来发展的学科；从区域布局看，要加强研究生教育结构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紧密对接；从培养结构看，要紧紧抓住就业和社会发展趋势，实现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合理衔接。四是把握好既要借鉴又要弘扬的要求。西方发达国家研究生教育已有200多年历史，积累了较为成熟的经验，规则、标准和法律保障较为严格，值得我们学习借鉴。但尺有所短、寸有所长，我们不能盲目照搬照抄，否则就会水土不服。这些年来我们自己也有不少好的做法，要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遵循教育规律，真正使研究生教育办出中国特色、办出世界水平。

第二，加快推进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这是提升质量的重点和难点。要加强系统设计，注重个性培养，形成针对性强、更加灵活的培养模式。一是以提高人才选拔质量为目标，改革考试招生制度。各方面反映比较强烈的问题，主要是现行制度不能有效考察学生的专业素养、学术潜质和职业能力，导师招生权落实不够。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精神，深化研究生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根据培养目标的不同要求，改革硕士生入学考试科目内容，逐步实行分类考试，学术学位研究生重点考察专业素养和创新潜质，专业学位研究生重点考察职业素养和职业能力。博士生招考要逐步建立“申请—考核”制，注重对学生专业素养、研究能力和创新潜质的综合评价。二是以提高创新能力为重点，改革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统筹安排硕士和博士培养阶段，促进课程学习和科研训练的有机结合，鼓励科教结合、多学科交叉培养。要加强课程建设，把培养目标和学位要求作为课程体系设计的根本依据，强化课程的前沿性、系统性，整体优化课程体系。三是以提高实践能力为重点，加大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加强实践能力训练，明确案例教学和实践教学的内容、学时和比例，规范教学程序，提高教学质量。要建立稳定规范的联合培养基地，鼓励行业企业全方位参与，大力推动专业学位与职业资格有机衔接。四是发挥高水平大学的引领作用。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必须把研究生教育放在重要位置，在导师队伍建设、研究生招生、课程学习、学术训练、实践教学、价值观培育、能力培养等方面取得实质性突破，建立与国际高水平大学质量可比的培养体系，带动我国研究生教育水平整体提高。

第三，大力加强导师队伍建设。习近平总书记在今年教师节座谈会上强调，做好老师，要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李克强总理指出，希望广大教师增强责任感，努力提高师德修养和教学水平，真正做到为人师表、授业解惑。这是对所有导师提出的要求。当前，导师队伍总体上是好的，但也存在着一些值得关注的问题。如有的责任心不强，不关心学生的日常学习和思想状况，论文指导不够；有的没有担负起育人职责，“育人”、“用人”关系颠倒；有的学术自律不够，剽窃、造假等学术不端行为时有发生。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各单位一定要把导师队伍建设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抓紧抓好。首先要改革评价机制，改变单一以科研为导向的导师评价机制，把对学生的学业指导、学术交流、思想政治教育、学术道德教育和学术训练等纳入导师评价，鼓励研究生参与对导师人才培养工作的评价。其次要提高教学指导能力。这是做

好导师的基础。不是学术水平越高指导能力就越强，指导好研究生也是一门学问。要加强导师培训，支持学术交流和访学，重视发挥导师团队作用。第三要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学风、师风直接关系研究生成长成才。学校主要领导、院系主要领导必须亲自抓，把学风教育纳入研究生培养各环节，把学风教育做实、做硬。要进一步强化导师对学生学风教育的职责，把学生的学风情况作为导师考核的要素，建立强制性的青年教师和导师定期培训制度。名师出高徒，我们要努力建设一支造诣精深、德学双馨的导师队伍，为提高质量夯实根基。

第四，建立健全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培养单位是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第一责任主体，必须加快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一要科学确定培养目标。根据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以及学校办学定位和服务对象，合理确定研究生教育层次、类型、规模和结构，制定与本单位办学水平相一致的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标准。二要建立健全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参照学位授予单位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基本规范，完善各项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体系，并保证有效执行，发挥自主办学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三要建立研究生教育自我评估制度。以人才培养为核心，统筹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定期开展自我诊断式评估，自主确定与学校办学目标相一致的评估标准，鼓励教师和研究生积极参与，通过评估增强导师和研究生的质量意识。要根据评估结果，自主调整学位授权点，不断优化学科结构。四要建立研究生教育质量信息公开机制。主动向社会发布研究生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建立毕业生培养质量反馈机制，开展质量跟踪调查，听取用人单位意见，不断改进培养工作。

第五，切实强化外部质量评价与监督。从国际上看，大致有三类模式，一是以社会机构监督为主导，二是以政府监督为主导，三是以政府授权的社会机构监督为主导。我们要博采众长，构建符合中国实际和教育规律的质量监督体系。一要转变职能、简政放权。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要以学位授权点的结构优化和质量监督为重点，落实和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加快学位授权审核制度改革，改革学位证书制发管理办法，激发办学活力。加强省级政府的统筹管理和监管职责。对不能保证质量的坚决撤销学位授权。二要完善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制度。以培养单位自我评估为基础，科学设计自评与抽评相结合的制度，突出人才培养这一核心；打破学位授权点终身制，建立强制退出机制，推动动态调整。三要建立绩效拨款

制度。加强财政拨款与教育质量的有效衔接，激励高校自主推进改革，办出特色，争创一流。四要加强第三方监督。培育独立科学公正的第三方监督机构，建立政府、高校、第三方协同配合的监督新机制。政府和高校要加大信息公开，引导社会合理参与。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要强化标准，明确导向，真正把质量保障监督做实、做严、做到位。

第六，扎实推进研究生教育法治化进程。十八届四中全会描绘了法治中国的蓝图，对完善教育等方面法律法规提出了要求。深化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要深入落实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健全制度、完善规范、明确标准、强化监督的总要求，使每一项重大决策和规定都有法律依据，确保改革在法治轨道上顺利推进。一是加快健全法律法规体系。1980年通过的学位条例是新中国教育领域的第一部法律，2004年对一个条款作了修正。30多年过去了，不少内容已明显滞后，亟须加快修法进程。要做好有关法律法规的立、改、废、释，构建位阶分明、系统完整的法规体系。二是切实依法治教。严格履行中央、地方和培养单位的法定职责，推动学位授权、管理体制改革，加大区域统筹，扩大办学自主权，健全学位争议多元解决机制，使各层面的权力在法律框架内行使。要简政放权，该放的坚决放下去，该管的真正管好，加快建立科学规范、符合规律的治理体系。国务院已经启动了“十三五”规划的研制，教育部也要及早研究制定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十三五”规划。

第七，不断提高研究生教育国际化水平。在我国国际影响力日益提升的今天，研究生教育国际化的意义更加重大。一要重视高水平师资的引进。既要筑好“巢”，通过签证便利化等措施，营造良好环境，推动师资来源国际化；又要把好关，会聚有真才实学的优秀人才。二要深化务实合作。推动中外合作办学、合作研究，支持与高水平大学开展联合学位等项目，促进我国研究生教育水平的提高，吸引和留住国内顶尖本科生。好大学、好学科要主动参与全球和区域性的重大项目，努力成为引导者和规则制定者。三要扩大来华攻读学位的留学生规模。建立更灵活的招生制度，健全奖助体系，吸引全球特别是发达国家优秀青年来华攻读。改进教学环境和方式，营造多元文化交融的培养氛围。四要参与人文交流。我们已建立了中美、中俄、中英、中欧、中法五大人文交流高级别磋商机制，要在机制

框架内推动更多的师生交流、联合培养、学术合作，为提高教育质量创造更好条件。

全面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和要求，锐意进取、攻坚克难，开创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的新局面，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